

# 保險公司償付能力 季度報告摘要

前海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Qianhai Reinsurance Company Ltd.

**2017 年第 4 季度**

## 目 录

一、基本信息 .....	2
二、主要指标 .....	6
三、实际资本 .....	6
四、最低资本 .....	6
五、风险综合评级 .....	7
六、风险管理状况 .....	7
七、流动性风险 .....	9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	10

# 一、基本信息

## (一) 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Qianhai Reinsurance Company Ltd.
法定代表人:	冯宏娟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 栋201室
注册资本:	30亿元人民币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000215
开业时间:	2016年12月5日
经营范围:	财产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 人身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 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 上述再保险业务的服务、咨询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	全国范围
报告联系人姓名:	杨天阳
办公室电话:	0755-88980923
移动电话:	18218361869
传真号码:	0755-88980966
电子信箱:	tianyang.yang@qianhaire.com

## （二）股权基本信息

### 1. 股权结构和股东

股东类别	报告期初		报告期变动	报告期末	
	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国有股	180,000	60%	-	180,000	60%
社团法人股	120,000	40%	-	120,000	40%
合计	300,000	100%	-	300,000	100%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期末出资额 (万元)	期末持股 比例 (%)	持股状态	关联方关系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股	60,000	20%	正常	无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国有股	60,000	20%	正常	无
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股	60,000	20%	正常	无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社团法人股	43,500	14.5%	正常	无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社团法人股	31,500	10.5%	正常	无
深圳市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社团法人股	30,000	10%	正常	无
启天控股有限公司	社团法人股	15,000	5%	正常	无

### 2. 实际控制人

公司所有股东持股均未超过 20%，由公司执行委员会安排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

### 3.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公司无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 （三）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1. 董事基本情况

截止报告日，公司董事会现共有 9 名董事，其中董事 6 名（包括拟任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3 名（包括拟任独立董事 1 名）。

**冯宏娟**，董事，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先后任职于中国科学院半导体所科技处、中保再保险公司计划财务部、中保再保险公司分出业务部、中保再保险

公司国内业务部、中保再保险公司寿险业务部及财产险业务部、中国再保险公司寿险业务部、中国再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再保险集团研究室。

**李强**，董事，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局长助理，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管办、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

**杨立国**，董事，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战略规划部处长。曾先后任职于国家邮政局、邮政科学研究规划院、中法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陈志升**，董事，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曾先后任职于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

**周云福**，董事，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圳远致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先后任职于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机场集团公司。

**郭学艳**，拟任董事，经济学硕士学历，现任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拟任），曾先后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国际司和外资司、中国保监会国际部、中国保监会机关服务中心。

**潘忠**，独立董事，本科学历，现任清华控股金融集团顾问。曾先后任职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沪景投资有限公司、山东美琳达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李秀芳**，拟任独立董事，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南开大学风险管理与精算研究中心主任、博士生导师，一直任职于南开大学。

**刘杰**，独立董事，本科学历，现任北京市观韬（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曾先后任职于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广东星辰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 2. 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现共有 5 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

**龚启华**，监事，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中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曾先后任职于国家邮政局、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李剑峰**，监事，研究生学历，现任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先后任职于深圳康佳集团公司、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深圳市委办公厅。

**刘学亮**，监事，研究生学历，现任浙江爱仕达电器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职于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金猛**，拟任职工代表监事，研究生学历，现任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寿与健康险业务线董事总经理，曾先后任职于金盛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太平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太平保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太平再保险有限公司。

**王天娇**，职工代表监事，本科学历。现任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创新业务线副总裁。曾先后任职于香港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 **3.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共有 6 名。

**陈武军**，拟任总经理，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中保再保险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史啸凯**，副总经理、董秘、财务负责人，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麦肯锡(纽约)、普华永道(纽约)、高盛银行(纽约)投资银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丽艳**，总经理助理，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曾先后任职于第二炮兵装备研究院、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姚家勇**，审计责任人，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金蝶软件有限公司、中国人保寿险有限公司、中国太平保险集团国际部。

**陈实**，总经理助理，研究生学历，现任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市场官、人寿与健康险业务线董事总经理，曾先后任职于恒康天安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慕尼黑再保险北京分公司、英国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张玮**，拟任合规负责人，研究生学历，现任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精算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平安保险公司、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再保险公司美国分公司、美国佛罗里达州保险监管办公室、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 二、主要指标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145,594	150,240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346.93%	512.45%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145,594	150,24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46.93%	512.45%
最近一次风险综合评级	B	B
保险业务收入（万元）	86,975	60,457
净利润（万元）	1,654	-5,542
净资产（万元）	291,655	290,431

## 三、实际资本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认可资产（万元）	1,789,611	1,565,821
认可负债（万元）	1,585,055	1,379,155
实际资本（万元）	204,556	186,666
核心一级资本（万元）	204,556	186,666
核心二级资本（万元）	-	-
附属一级资本（万元）	-	-
附属二级资本（万元）	-	-

## 四、最低资本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最低资本（万元）	58,963	36,426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58,983	36,426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23,915	2,728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20,776	16,30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21,502	17,131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20,963	15,584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万元）	28,173	15,320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万元）	-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万元）	-21	-
附加资本（万元）	-	-

## 五、风险综合评级

公司 2017 年 3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 B（保监会财会部函【2017】1598 号）。公司 2017 年 2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 B（保监会财会部函【2017】1427 号）。

## 六、风险管理状况

### （一）风险管理能力

根据保监会财会部函【2018】927 号的通知，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风险管理能力（SARMRA）评估得分为 80.07 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7.35 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6.94 分，保险风险管理 7.78 分，市场风险管理 7.85 分，信用风险管理 8.18 分，操作风险管理 7.70 分，战略风险管理 8.20 分，声誉风险管理 8.07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 8.00 分。

### （二）风险管理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的落实与执行；根据市场情况，结合公司未来规划，更新风险偏好；持续优化风险管理系统功能，进一步加深风险管理工具的应用；健全内控机制，追踪公司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发现问题的整改；开展反洗钱等合规类工作，严格依法合规经营；审计部作为第三道防线，积极开展专项审计检查及 2017 年年度审计预审工作。各项风险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各部门风险管控情况良好，报告期内未发生风险事件，为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奠定基础。具体的风险管理工作如下：

#### 1. 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进一步落实与执行

根据“偿二代”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管理情况，公司前三季度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在本报告期内，根据已有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执委会/风控委员会全面领导下，精算与风险管理部组织实施日常风险管理工作，各部门具体落实、执行相关风险管理工作，确保了公司风险管控体系良好运转。

#### 2. 更新风险偏好

报告期内，结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保监会关于自留额的相关要求、同业自留额情况等，经风控委员会审议，董事会审批通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对财产与意外险、寿险与健康险业务线

自留额维度的风险偏好进行小幅度提高，以提高公司承保能力，增强产、寿业务线的市场竞争力，风险偏好其他维度保持不变。相关业务线自留额的提高均通过了精算与风险管理部较为严格的测算，以确保由于自留额的提高，所带来的风险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并与公司发展规划相一致。

### **3. 持续优化风险管理系统功能，深化风险管理工具应用**

报告期内，根据保监会对于风险管理系统功能的要求，结合风险管理系统功能的调研情况，精算与风险管理部对公司风险管理系统 2018 年的功能优化和更新进行了较为详细的规划，并将相关工作列入了 2018 年重点工作之一，启动了系统开发商的洽谈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风险管理的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对于关键风险指标的监控，报告期内，精算与风险管理对公司 3 季度关键风险指标进行收集监控，出具季度风险分析报告，并上报风控委员会审议；对于损失事件的收集，精算与风险管理部月度对公司各部门损失事件进行收集分析，逐步地建立公司损失事件库，并将损失事件的情况反映在风险分析报告中。

### **4. 健全内控机制，追踪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发现问题的整改**

通过聘请外部咨询机构，公司已于 3 季度完成了重要部门和业务条线的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对于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出具整改意见，并反馈至相关部门进行整改。报告期内，精算与风险管理部对评估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追踪，保证了相关部门及时对相应问题进行整改，进一步健全了公司的内控机制，确保公司依法合规经营。

### **5. 合规与反洗钱管理相关工作**

为强化合规管理，提高全员守法合规自觉性，根据《合规管理办法》要求，公司举行了以“主动合规，稳健发展”为主题的合规培训；为落实公司反洗钱工作的各项规定，根据《保险业反洗钱工作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开展 2017 年度反洗钱专项检查工作。

### **6. 商业贿赂排查工作**

根据《关于 2009 年度治理商业贿赂工作报送情况的通报》（保监发〔2010〕20 号）及《中国保监会关于调整上报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情况的通报》（保监监察〔2014〕20 号）等文件要求，公司开展了商业贿赂的规范工作，并形成 2017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报送中国保监会。

## 7. 业内外司法案件及案件责任追究情况排查工作

根据《关于建立保险司法案件报告制度的通知》（保监发〔2009〕81号）、《关于调整业外保险风险案件管理模式的通知》（稽查局函〔2017〕104号）及《关于印发《保险机构案件责任追究指导意见》的通知》（保监发〔2010〕12号）相关文件要求，公司开展了相关司法案件及案件责任追究情况的排查工作，形成公司关于四季度司法案件管理情况的报告、业外案件管理情况的报告、案件责任追究情况报送至保监会稽查局。

## 8. 关联交易、资金运用审计及 2017 年审计项目预审工作

报告期内，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24号）审计部进行了关联交易审计，于 2017 年 12 月出具了关联交易审计报告，提出了管理建议，促使关联交易各项工作符合法律及监管规定，提升工作效率。

根据《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指引》（保监发〔2015〕114号）的要求，公司聘请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运用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提出了一些改进建议，促进了资金运用内控管理的提升；根据《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保监会令 2014 年第 3 号）的要求，审计部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至 11 月 7 日开展了资金运用全面稽核审计，提出了改进与管理建议，促使公司投资业务管理符合法律及监管各项规定，实现经营目标。

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开展 2017 年年审项目，项目组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至 12 月 1 日进行了预审工作，预审工作主要对公司业务、财务管理各流程及内部控制进行全面了解与检视，为年度审计的顺利完成奠定了很好的基础。另外反洗钱审计项目已于年内启动。

# 七、流动性风险

### （一）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累计净现金流（万元）	-18,633	-20,318
当季净现金流（万元）	1,685	2,621
综合流动比率		
3 个月以内	187%	375%
1 年以内	147%	846%
1 年以上	89%	18%
流动性覆盖率		

压力情景 1	943%	1645%
压力情景 2	943%	2432%

---

## （二）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公司净现金流情况良好，资产流动性较高、变现能力较强。流动性覆盖率在压力情景一、压力情景二下均非常充足，优质流动资产完全可以覆盖经营活动需要的现金流。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根据业务结构，改善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负债的现金流匹配。

##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报告期内无此类情况。